

江门玖龙湾花园项目一期消防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项目所在地区：广东省, 江门市

一、招标条件

本江门玖龙湾花园项目一期消防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612.873698万元，招标人为江门市骏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位于蓬江北新区与滨江新区交汇处、位于北环路与新昌路交汇处附近。规划用地面积67937.00m², 净用地面积62002.67m², 总建筑面积230253.55m², 住宅建面176100.38m², 地下室建面54153.17m²。共16栋17-27层高层，3栋一层独立商业，最大单体建筑面积是16000m²。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江门玖龙湾花园项目一期消防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江门玖龙湾花园项目一期消防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法人资格

1.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1.2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2 对投标人企业的资质要求

2.1投标人须具有承接本工程所需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或以上）或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二级资质（或以上）（以资质证书许可范围为准，在有效期内）

2.2本工程不接受（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投标人须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对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要求

4.1对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备注册于投标人本单位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需提供投标人近期（扣除发布招标公告当月往前顺推3个月，即2022年6月至2022年8月）为拟派项目负责人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以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的原件或者复印件为准。

5

专职安全人员：须具有专职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类），且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需提供投标人近期（扣除发布招标公告当月往前顺推3个月，即2022年6月至2022年8月）为拟派专职安全人员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以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的原件或者复印件为准。

6 对投标人企业的信誉要求

6.1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6.2没有受到取消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此处所指的“处罚”，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作出的有关取消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且该行政处罚信息已按照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公开，除此之外，其他以通知、通报等形式或依据规范性文件对投标人投标资格作出的限制，不属于此处所指的“处罚”范畴）

6.3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此处“骗取中标”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所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中所认定的违法行为；“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则以司法、仲裁机构等出具的生效文件予以认定，其中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是指生效文件认定的“重大”事故等级达到《关于做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工作的通知》和《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的标准；“最近三年”是指该项目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往前顺推三年，以《行政处罚决定书》或司法、仲裁机构等出具的生效文件的落款时间为准）

7 对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7.1 投标人已按照附件一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

7.2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2年09月24日 09时30分到2022年09月28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持资料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52号金福楼202房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部进行投标登记及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500元/套，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10月17日 10时00分

递交方式：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华侨乐园52号金福楼B202房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2年10月17日 10时00分

开标地点：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华侨乐园52号金福楼B202房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江门玖龙湾花园项目一期消防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已根据有关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江门市骏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江门市蓬江区五邑锦绣豪庭北侧、上城铂雍汇东侧（棠下新昌村猪乸环）地段。

2.2 项目建设规模：江门蓬江93亩项目位于蓬江北新区与滨江新区交汇处、位于北环路与新昌路交叉处附近。规划用地面积67937.00m²，净用地面积62002.67m²，总建筑面积230253.55m²，住宅建面176100.38m²，地下室建面54153.17m²。

共16栋17-27层高层，3栋一层独立商业，最大单体建筑面积是16000m²。

2.3计划工期：275日历天(除非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合同工期不做任何调整)。具体关键节点详见合同条款。

2.4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6,128,736.98（元）。

2.5本招标工程共分 1 个标段，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

本次招标内容为江门玖龙湾花园项目一期消防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施工。

2.5.1承包人详细承包范围：

江门玖龙湾花园项目一期消防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施工图纸（以下简称《施工图》）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及其他为实现合同目的所涉及的承包范围。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本工程包括消防专业所有安装、检测等有关作业。

投标人应提前考虑可能涉及到影响的其他工序，或者是其他工序的影响，应提前做好协调工作。如需报有关部门审批的工作（包括从开工报告到竣工验收），应提前考虑，做到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工作。

本工程由投标人包材料及设备的供应、运输、保管、安装、调试、检测、验收、保修以及相关的报建技术文件交付及合同规定的其他工作等。

应按经招标人审核确认的《施工图》及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施工范围内所有工作和服务，还应负责《施工图》和招标文件中可能遗漏或增加的但属本工程范围内所需材料、设备的提供、安装和检验，并完成所有工作和服务。

负责本工程整个项目的消防报建、报验、验收工作，包括配合协助其他非合同范围内，但与消防工程相关的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室外消防栓系统、发电机房等的消防验收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施工合同、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工程上述标段中的1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1个标段。

2.6承包方式：

（1）按承包范围内合同（含税）综合单价包干，即包达到招标人发包专业工程的专业功能、包人工、包材料/设备、包安全、包措施、包符合环保要求、包质量、包工期、赶工费、包文明施工、包机具、包调试、包资料、包食宿、包材

料及设备运输及场内再次运输、包本工程所有材料检测费（含第三方检测费用）、包验收合格、包取得消防验收合格证、包工程施工报建、包保修、包保险费、包管理、包利润、包出具发票、包按政府规定应缴纳的所有费用、包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及招标人验收以及其它行政性收费等可预见及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

（2）不可预见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配合装修改位工作；配电箱至防火防烟阀的信号线、电源线路及控制模块安装；各层电井消防报警、消防广播进出联接部分安装；热缩式电缆头制安，加装热缩式五指套；按照电气说明完成接电地线，等电位铜端子板，镀锌扁钢的安装；漏电火灾报警系统的深化设计及施工，包含设备及所有管线联接及控制模块等所有施工内容；所有按消防规范设计在通风管道及所需要安装防火阀及防排烟阀的增加部分（含强弱电控制模块等的一切工作内容）；进出人防区间需加装设备的一切施工内容（按人防要求）；所有配电箱体需与楼宇控制系统都要预留通讯接口。消防喷淋管道及空调通风管道引下至按装修天花面（即使中标时未提供装修图纸，但须估算并包干）的增加工程量；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验收过程中自身承包范围内的施工雨水的排除、因地形影响造成的场内料具再次运输、工程用水加压措施、自身产生垃圾外运（含完工清场后的）、施工材料堆放场地的整理、水电安装后的补洞工料费、工程成品保护费、施工中的临时停水停电、日间照明施工增加费（包括地下室和特殊工程）、超高工程增加费、招标人要求配合进度发生的赶工费、各专业交叉作业施工增加费、封闭前或后的管井施工增加费用等。

2.7 工程质量要求：

本工程的质量必须达到现行国家、广东省（区）、江门市规定的合格标准。同时，本工程必须通过江门市消防主管部门的消防验收合格，并取得消防验收合格证。

2.8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符合国家、省、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

3. 资格审查方式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确定合格投标人。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工程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具体要求如下：

4.1 法人资格

4.1.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4.1.2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4.2 对投标人企业的资质要求

4.2.1 投标人须具有承接本工程所需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或以上）或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二级资质（或以上）（以资质证书许可范围为准，在有效期内）

4.2.2 本工程不接受（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3 投标人须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4 对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要求

4.4.1 对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备注册于投标人本单位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需提供投标人近期（扣除发布招标公告当月往前顺推3个月，即2022年6月至2022年8月）为拟派项目负责人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以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的原件或者复印件为准。

4.5

专职安全人员：须具有专职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类），且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需提供投标人近期（扣除发布招标公告当月往前顺推3个月，即2022年6月至2022年8月）为拟派专职安全人员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以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的原件或者复印件为准。

4.6 对投标人企业的信誉要求

4.6.1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4.6.2 没有受到取消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此处所指的“处罚”，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作出的有关取消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且该行政

处罚信息已按照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公开，除此之外，其他以通知、通报等形式或依据规范性文件对投标人投标资格作出的限制，不属于此处所指的“处罚”范畴）

4.6.3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此处“骗取中标”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所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中所认定的违法行为；“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则以司法、仲裁机构等出具的生效文件予以认定，其中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是指生效文件认定的“重大”事故等级达到《关于做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工作的通知》和《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的标准；“最近三年”是指该项目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往前顺推三年，以《行政处罚决定书》或司法、仲裁机构等出具的生效文件的落款时间为准）

4.7对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4.7.1投标人已按照附件一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

4.7.2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5. 招标文件、图纸等资料的获取及投标登记

5.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于2022年9月24日至2022年9月28日每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持资料到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52号金福楼202房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部进行投标登记及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500元/套，售后不退。

5.2购买招标文件须提供资料：

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一式一份，格式见本招标公告附件三、四）；

②营业执照及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③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一式一份）；

④投标登记申请表原件并加盖公章（一式二份，格式见本招标公告附件二）。

5.3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投标登记的申请人不足3名时，招标人依法有权：

5.3.1发布公告延长接受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申请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申请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参与投标登记。

5.3.2依法重新招标。

6. 投标保证金

6.1本工程要求投标人提交人民币5万元的投标保证金。

6.2投标人应采用转账、银行保函或担保书的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必须由投标人的银行基本账户转出。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7.1.1投标文件现场递交的开始时间：2022年10月17日9时30分。

7.1.2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2年10月17日10时00分。

7.1.3开标时间：2022年10月17日10时00分。

7.1.4递交投标文件起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澄清（答疑）、补充、

修改等文件中的相关信息。

7.2投标文件递交地址：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华侨乐园52号金福楼B202房。

开标当日，投标人可结合实际选择是否到场参加开标会。如不参加开标会，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9. 其他

9.1 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9.2 本次招标采用的评定标办法是综合评估法。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江门市骏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建设二路104号之一706室

邮 编：519020

联 系 人：张工

电 话：13727395510

传 真： /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50号101房

邮 编：510095

联 系 人：梁工、赵工

电 话：020-83492175

传 真： /

电子邮件：83492175@163.com

2022年09月24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江门市骏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江门市骏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建设二路104号之一706室

联 系 人：张工

电 话：13727395510

电子邮件：zhangjianjun@logan.com.cn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50号之一首层

联 系 人： 梁先生

电 话： 020-83492175

电子邮件： 83492175@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梁剑鸿（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附件一：

投标人声明

江门市骏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就参加江门玖龙湾花园项目一期消防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文件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或者与本项目设计人或提供咨询服务的机构存在附属关系的；

(3) 为本项目监理人或者与本项目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互相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与本标段的检测机构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10)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11) 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12) 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13)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4)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

(15)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布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6)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7)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8)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9)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2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不转包或违法分包，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依法按照国家、省、市的有关规定发包劳务或使用自有劳务队伍，依法按时足额支付工程款给分包单位（如有）和支付工资给劳务工人，不以工程款未到位为由克扣或拖欠工人工资。

五、本公司承诺，切实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建市〔2019〕18号）、《广东省建设工程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粤人社规〔2018〕14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用工实名制管理暂行办法》等关于用工实名制和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的各项规定。

六、本公司拟委派专职人员担任本工程的工地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管理员，严格遵守建设工程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管理制度，执行“一不准进、三不准出”规定，选择合法的余泥渣土运输单位及排放点。

七、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记录不良行为，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其中，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将依法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2022年 月 日

(企业公章)

附件二:

投标登记申请表

2022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江门玖龙湾花园项目一期消防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				
投标人名称		项目负责人		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保证书	我公司保证该项目由本单位承包，不接受他人挂靠，不转包，不非法分包。如有违犯，责任自负。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注：本表内容不允许涂改或增删。

附件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可使用工商局印制的格式)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手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单位名称) 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 (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联系电话有效，以保证能及时通知投标人，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后必须附上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3、如使用工商局印制的格式，亦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联系电话。

附件四：

授权委托书(如有)

(可使用工商局印制的格式)

本人_____ (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领取江门玖龙湾花园项目一期消防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的招标资料, 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有关江门玖龙湾花园项目一期消防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施工招标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由开具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后60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投标人: _____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手机):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联系电话有效, 以保证能及时通知投标人, 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本授权委托书后必须附上获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3、如使用工商局印制的格式, 亦必须提供委托代理人的联系电话。